

發揮青年活力，

建設現代農村！

——麻豆鎮方吉雄寫給行政院長蔣經國的一封信

最近，中興大學的研究報告指出，大面積耕作可以提高勞動效率，降低生產成本，增加農民收益。

同時，政府也在獎勵擴大家庭農場面積，這是很切實的農業政策，但願早日實施。

可是，在推行這一政策時，需要年長的農民完全了解，頗費周折。農村青年雖然樂於接受，但往往不能作主決定。

政府今後決策時，希望能給與農村青年額外的鼓勵及優惠。這樣，才能夠使台灣農村表現朝氣蓬勃，充分發揮青年人的活力，建設現代化的新農村。

關於擴大家庭農場面積獎勵辦法，我的建議如下：

1. 免徵契稅為鼓勵購置農地最好辦法。

小農籌資購地已非易事，如再征收契稅，只有增加負債及籌借之困難，令農民裹足不前。

2. 長期低利貸款最好由十年再延長為十五年。

因為農業利潤微薄，周轉又慢，延長貸款期限可獎勵有意務農者購買農地，擴大農耕面積，以應農業機械化趨勢。

3. 免除保證人。

比照動產抵押辦法，准以所購農地作為抵押貸款資金，就不必再找保證人了。

4. 購地定金貸款。

申請購農地貸款時，先以信用貸款獲得少量資金，作為購地定金。

5. 力求便民。

公布地價以及申請貸款的詳細手續，並委託各地鄉鎮農會受理申請，以求便民。

6. 協助成立家庭農場。

在農牧綜合經營專業區施行土地重畫時，將各農戶所有零碎田地合併集中，助其成立小農場，以配合「擴大家庭農場面積」政策。日後就不必

再行一次重畫合併，勞民傷財。

合併時難免有一部分分守舊農民表示反對，必須政府依理果斷，貫徹實施。日後享受到合併的利益，自然就會逐漸領悟了。

此項辦法，在其他情形土地重畫時，亦應同樣考慮，以免幾年後又將舉行一次重畫。

目前，政府切實施行一連串農業新政策，扶助農民改善農村生活，例如成立農牧綜合經營專業區，以家庭農場為基礎逐漸改進等辦法。但在農村中還有人不知道，或在談話當中，還有人表現不信任的語氣，可見政府宣傳不得法。

我想，也許是沒有充分利用大眾化傳播工具如電視、廣播以及農民信任的農業雜誌等，或許是推廣的力量不夠，有待改進加強。

我出生於農村，求學時由初農、高農以至農專，畢業後一直務農，從未離開崗位。

目前雖然有意願應政府的新農業政策，但是環境、資金等問題却是心有餘而力不足。

最近，我們爭取設立「麻豆鎮謝厝寮段農牧綜合經營計畫」。起初受到許多

人的非議，輔導機構又未能積極支持，計畫幾乎成為泡影。

後來經過一再努力，連合同村有志青年，努力宣導解釋，才得到多數農民同意。

現在，鎮公所和農會也出面協助了，從五月二十一日起，逐里開會討論，順利進行，終於能將本鎮同意書辦妥提出。我們希望，這一計畫早日獲得實現。

也許幾年後，麻豆鎮成為嘉南平原的示範中心，我希望能將實行農村建設的成果，獻給全體農民，大家共同建設現代化的理想農村。

泛舟（呂福和）

我的意見

